



安瑞科能源裝備控股有限公司

Enric Energy Equipment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99)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

安瑞科能源裝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業績連同於二零零五年相應期間之比較數字。中期業績乃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人民幣	人民幣
營業額	4	326,744,510	209,724,253
銷售成本		(225,532,291)	(143,756,435)
毛利		101,212,219	65,967,818
其他收益		2,899,672	575,290
銷售費用		(14,493,212)	(8,966,704)
行政費用		(29,075,020)	(19,834,140)
其他（費用）／收入淨額		(5,827,080)	3,440
經營溢利		54,716,579	37,745,704
就本公司股份於主板上市所產生的專業及其他費用		(5,250,881)	—
融資成本		(3,791,614)	(4,048,792)
除稅前溢利	5	45,674,084	33,696,912
所得稅	6	(3,765,733)	(1,375,662)
期間溢利歸屬於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41,908,351	32,321,250
每股盈利	7		
— 基本		0.094	0.124
— 攤薄		0.092	不適用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五年

	附註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3,461,296	89,496,679
在建工程		18,736,441	12,333,721
預付土地租賃費		30,249,284	30,566,484
無形資產		6,351,695	6,806,125
		<u>158,798,716</u>	<u>139,203,009</u>
流動資產			
存貨		161,280,576	124,998,815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9	106,621,527	72,407,090
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43,551,335	26,731,532
應收關連方款項		9,014,399	20,297,299
銀行存款及現金		247,226,287	339,319,669
		<u>567,694,124</u>	<u>583,754,405</u>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50,000,000	125,000,000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0	111,998,317	95,167,16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62,417,139	86,174,220
應付關連方款項		47,990,637	9,147,663
撥備		1,621,471	1,281,780
應付所得稅		2,368,585	928,539
		<u>276,396,149</u>	<u>317,699,364</u>
流動資產淨值		<u>291,297,975</u>	<u>266,055,04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50,096,691</u>	<u>405,258,050</u>
資產淨值		<u>450,096,691</u>	<u>405,258,050</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4,630,080	4,630,080
儲備		445,466,611	400,627,970
總權益		<u>450,096,691</u>	<u>405,258,050</u>

附註

1. 重組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八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第22章（1961年法例第3條，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就籌備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而精簡本集團架構，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六日完成重組（「公司重組」）。根據公司重組，本公司已成為現組成本集團的所有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十八日於創業板上市。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日，本公司撤銷其股份於創業板之上市地位，並以介紹方式將其全部已發行股本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被視為來自公司重組的持續實體，而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而非始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六日）均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編製。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含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或如彼等成立日期為遲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則由彼等各自成立的日期起）的財務報表，猶如現時集團架構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整段期間已經存在。董事認為，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此基準編製，公平呈報本集團整體經營業績及具體狀況。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包括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按照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採納之相同會計政策編製。關於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所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討論，請參閱附註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套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資料，並應與本集團之二零零五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經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詞泛指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並乃適用或可供提早採用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董事會已以現時已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為基礎，決定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將採納之會計政策。

採用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於所呈報期間的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有重大變動。

4.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按本集團的業務分部而呈列。由於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營運，並無以地區分部報告資料。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期內按業務分部劃分之收入及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
分部收入		
壓縮機	59,378,033	60,037,304
壓力容器	192,576,475	110,461,591
集成業務	74,842,852	39,526,810
分部間對銷	(52,850)	(301,452)
	326,744,510	209,724,253
分部業績		
壓縮機	8,279,587	8,798,656
壓力容器	33,163,471	18,917,983
集成業務	20,167,813	10,926,929
分部間對銷	(22,951)	(276,955)
	61,587,920	38,366,613
未分配營運收入及支出	(6,871,341)	(620,909)
經營溢利	54,716,579	37,745,704
就本公司股份於主板上市所產生之專業及其他費用	(5,250,881)	—
財務成本	(3,791,614)	(4,048,792)
稅項	(3,765,733)	(1,375,662)
期間溢利	41,908,351	32,321,250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
清理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4,288,415	—
銀行貸款之利息	2,652,891	3,900,05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251,807	4,662,642
無形資產攤銷	454,430	454,430
預付土地租賃費攤銷	317,200	347,051
以股份為基礎的股權結算付款	2,930,290	—

6. 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賺取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因此並未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的溢利均須繳納中國所得稅。

根據中國相關法例及法規，中國若干附屬公司自以往年度產生的可扣除虧損已經抵銷後仍錄得應課稅收入的年度起首兩年免徵國家所得稅，其後三年可獲減免50%的國家所得稅。

根據中國相關法例及法規，中國若干附屬公司自以往年度產生的可扣除虧損已經抵銷後仍錄得應課稅收入的年度起首五年免徵地方所得稅，而往後五年則可獲減免50%的地方所得稅，或獲全數免繳地方所得稅。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均享有上述稅項減免或並無應課稅收入，因此須繳納0%至15%的國家所得稅（二零零五年同期：0%至15%）。

由於本集團並無產生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的重大可扣減或應課稅的暫時性差異，因此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就遞延稅項計提撥備（二零零五年同期：無）。

7.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445,200,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以及本公司就其於創業板上市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十日（售股章程刊發日期）的已發行及可予發行的260,160,000股普通股計算，猶如該等股份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整段期間均已發行在外。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是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54,013,730股計算，計算列載如下：

	截至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45,200,000
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 購股權	8,813,730
	<hr/>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54,013,730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攤薄潛在普通股。

8. 股息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派付或宣派股息（二零零五年同期：無）。

9.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所有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已扣除呆壞賬減值虧損）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已扣除呆壞賬減值虧損）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
三個月內	54,662,524	32,898,075
三至六個月	20,040,974	24,977,183
六個月至一年	26,114,089	11,701,865
一年以上	5,803,940	2,829,967
	106,621,527	72,407,090

一般而言，各項賬款均應於收費通知書發出當日支付。經協商後，部分擁有良好交易及付款記錄的客戶可按個別情況獲給予為期三至十二個月的賒賬期。

10.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
三個月內或接獲通知時到期	61,974,602	74,713,030
三個月後但六個月內到期	50,023,715	19,250,000
六個月後但一年內到期	—	1,204,132
	111,998,317	95,167,162

所有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預期將於一年內償還。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業績

憑藉中國天然氣行業高速增長及本集團近年堅守業務擴展的承諾，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顯著增長。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股東應佔溢利淨額由二零零五年同期的人民幣32,321,000元上升至人民幣41,908,000元，增長達29.7%。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分別為人民幣0.094元及人民幣0.092元（二零零五年同期：分別為人民幣0.124元及不適用）。由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同期並未上市，因此每股盈利數字沒有可比性。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營業額由二零零五年同期的人民幣209,724,000元增加至人民幣326,745,000元，上升55.8%。本集團的高壓氣體瓶式壓力容器、壓縮天然氣（「CNG」）拖車及CNG加氣站系統深受市場歡迎，因而取得理想的營業額增長。壓力容器及集成業務分部的營業額，分別較二零零五年同期攀升74.3%至人民幣192,559,000元及89.4%至人民幣74,862,000元。壓縮機分部表現保持穩定，並錄得營業額人民幣59,324,000元（二零零五年同期：人民幣59,736,000元）。

毛利率及盈利能力

期內，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輕微下降0.5個百分點至31.0%。

CNG產品的平均售價上升，以及壓力容器分部的產品組合變動使此分部的毛利率由二零零五年同期的24.9%上升至二零零六年上半年的26.2%。壓縮機分部的毛利率則由二零零五年同期的35.4%下降至32.4%，主要原因是壓縮機分部的產品組合有所變動，加上傳統的通用壓縮機的平均售價及毛利率進一步下降所致。與壓縮機分部於二零零五年的毛利率29.6%比較，2.8%的增長足顯本集團過往數年將重點投放於高端天然氣壓縮機的策略正確。就集成業務分部而言，液壓式CNG加氣子站與CNG加氣站拖車兩者之間的銷售比例變動，使期內的集成業務的毛利率較二零零五年同期攤薄1.7個百分點至42.1%。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溢利佔營業額的百分比率輕微下跌1.2個百分點至16.8%，其兩個主要原因如下：(1)授予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的公允價值人民幣2,930,000元已於期內確認為開支，但由於購股權乃於二零零五年九月授出，故二零零五年同期並無有關開支。值得注意的是上述開支為非現金性質，且因資本儲備賬中會計入相同的金額，故其對股東權益並無任何影響；(2)就興建高壓氣體瓶式壓力容器新生產線，若干舊樓宇及生產設施經已被清理，因此，期內產生清理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人民幣4,271,000元。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淨利潤率下降2.6個百分點至12.8%。除了前述的非現金性購股權開支及清理樓宇及設施的非經常性虧損，淨利潤率下降乃由於本公司就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產生非經常性專業費用及其他開支人民幣5,251,000元所致。

財務資源回顧

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錄得手頭現金人民幣247,226,000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39,320,000元）及銀行貸款人民幣50,000,000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5,000,000元）。本集團將繼續採取謹慎態度處理其日後發展及資本開支。因此，本集團將經常檢討及維持適當的負債水平。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全部銀行貸款均由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作出擔保，按每年5.6厘至6.8厘計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由於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保留淨現金結餘人民幣197,226,000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4,320,000元），因此債項淨額與股本比率為零倍（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倍）。期內的盈利對利息比率為18.2倍（二零零五年同期：9.6倍）。

為滿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的手頭訂單，期末存貨水平增加人民幣36,282,000元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161,281,000元，佔用了本集團一部份的營運資金。期內，來自經營活動的淨現金達人民幣13,798,000元（二零零五年同期：人民幣15,680,000元）。期內，本集團提取銀行貸款人民幣20,000,000元（二零零五年同期：人民幣45,000,000元）及償還人民幣95,000,000元（二零零五年同期：人民幣52,860,000元），因此，銀行利息支出大幅度減少。

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為人民幣726,493,000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22,957,000元），而總負債為人民幣276,396,000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17,699,000元）。資產淨值增至人民幣450,097,000元，主要由於在期內錄得溢利淨額人民幣41,908,000元，以及因確認授予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的公允價值，令資本儲備增加人民幣2,930,000元。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每股資產淨值由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0.91元增至人民幣1.01元。

經營回顧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受惠於龐大的市場需求及持續的技術發展，取得理想的經營表現。

根據第十一個五年計劃，中國政府積極鼓勵於汽車、家居及商業上使用天然氣。天然氣汽車日漸普及促進本集團的集成業務，該業務於期內錄得令人鼓舞的增長。於二零零六年上半年，合共售出25套液壓式CNG加氣子站及36部CNG加氣站拖車，為本集團帶來人民幣70,376,000元的營業額，較二零零五年同期躍升99.4%。集成業務分部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22.9%（二零零五年同期：18.8%）。集成業務分部亦錄得各分部中最高的毛利率，為42.1%。毫無疑問，集成業務作為一套一站式燃氣裝備組合被視為對加氣站營運商及城市燃氣營運商一項回報期短又最有效率的選擇之一。在市場前景利好的推動下，集成業務的需求將維持強勁。

由於中國勢必進行更多城市燃氣項目，城市燃氣營運商、加氣站營運商及公共運輸公司對CNG儲存及運輸設備具有殷切需求。期內，本集團售出142部CNG拖車及183個高壓氣體瓶式壓力容器，二零零五年同期則分別售出48部及157個。有賴CNG產品顯著增長，壓力容器分部的營業額上升74.3%至人民幣192,559,000元。

為於競爭較大的壓縮機市場中脫穎而出並創造更大的利潤，本集團更著重天然氣壓縮機業務。期內，本集團售出70套天然氣壓縮機，帶來人民幣30,718,000元的營業額，較二零零五年同期的46套的營業額增加55.4%。鑑於天然氣壓縮機為建立CNG加氣母站及標準加氣站時不可或缺的裝備，預期該產品將有穩定的增長。

銷售及推廣

本集團的產品及服務遍佈中國28個省份、自治區及直轄市。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九個城市，即上海、蚌埠、重慶、廣州、廊坊、瀋陽、西安、武漢及烏魯木齊設立銷售辦事處。本集團憑藉良好信譽及可靠往績，吸引了大量能源業內的著名公司成為其客戶，其中包括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勝利油田、遼河油田、新奧燃氣控股有限公司及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

為進一步提高品牌知名度，集團已採納廣泛及積極的市場宣傳策略。期內，本集團參與中國多個有關燃氣裝備行業的展覽會及會議，並於專業雜誌刊登廣告。

本集團積極地拓展海外市場，以成為一個國際品牌，並進一步提高銷售量。期內，集團向巴西及巴基斯坦輸出的產品貨值約達人民幣13,700,000元。本集團已獲美國機械工程師學會及美國運輸部頒發製造許可證，產品可銷往美國及東南亞國家；亦正申請歐盟CE認證，以讓其產品進入歐盟成員國。本集團網站的功能亦正提升，以作為電子商貿的平台，讓集團與世界各地的潛在顧客連繫。

研究及開發

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北京安瑞科新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已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展開營運，作為本集團的研發機構。除了陸上燃氣運輸設備外，本集團亦成功開發新產品液化天然氣（「LNG」）集裝箱，可用於LNG的水路運輸，並已取得中國船級社的相關認證。由於愈來愈多LNG廠房及LNG集散站在沿海城鎮興建，預期此產品將深受市場歡迎。

經過多年努力，液化壓縮天然氣（「LCNG」）加氣站系統已進展至實地測試階段。由於LCNG系統的給料為LNG，而且能夠以LNG及CNG形式為汽車加氣，相對於傳統加氣站而言，它有著一連串的優點，例如加氣效率較高及天然氣運輸成本較低。集團相信它將成為中國市場上獨特並極具競爭力的產品。

生產力

期內，本集團用於生產力提升的資本開支約達人民幣30,522,000元。特別是一條高壓氣體瓶式壓力容器的全新生產線預期於今年內投產。屆時，產能將增加至每年6,000個。這些措施可望提升生產效率、減低生產成本，而最重要是能夠滿足未來數年的市場需求。

人力資源

本集團已努力通過投資人才發展以吸引及挽留能幹、熱誠工作的員工。於二零零六年上半年，集團推行數個培訓課程及一項績效管理計劃。集團在提升員工技能及工作知識，以及加強員工對達成集團目標的承擔感方面，均有重大進展。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1,568名僱員，而集團於僱員薪酬、薪酬政策、花紅、購股權計劃及培訓計劃方面與二零零五年年報所披露者並無重大分別。

前景

中國經濟可望保持高速增長，二零零六年度國內生產總值預測增長達9.5%。中國政府深明，充足而多元化的能源供應是支持經濟持續增長的重要支柱，故此中國政府一直在尋找可再生及符合環保原則的替代能源，減低國家對傳統能源如石油及煤的高度依賴。天然氣既符合環保原則，亦具高效益、價格競爭力強大，現已成為國家的重要能源。

根據中國中央政府有關國家能源結構的第十一個五年計劃，將會推出連串優待政策以鼓勵使用天然氣。中國中央和地方政府已頒布一系列的政策和綱領，例如《關於加快市政公用行業市場化進程的意見》、《深圳市燃氣行業發展規劃（2006-2020年）》及《廣東地區推廣天然氣汽車的研究報告》，展示了燃氣產業的戰略和長期發展。長遠而言，此等優待政策確保燃氣裝備業的健康和可持續增長。

國際能源署預測，中國天然氣裝備市場的每年投資額在二零零零年至二零二零年期間將銳增五倍，由600,000,000美元上升至3,200,000,000美元。西氣東輸管道項目、忠武管道項目及陝京管道項目已先後於過去兩年投入運作。隨著今年六月首個LNG接收站在深圳投入運作，已正式實現進口LNG的供應，而稍後尚有更多LNG接收站於華南不同城市如上海、珠海、寧波及泉州興建。加上中國已探明天然氣儲量大幅增加，根據英國石油公司二零零六年世界能源統計回顧，截至二零零五年年底達2.35萬億立方米，中國將會有更多城市和省份可使用天然氣。

由於天然氣相對汽油及柴油在成本較低、廢氣排放量較少及安全水平較高等方面擁有眾多優點，因而被用作汽車燃料。現時中國每一千人只有0.18部天然氣汽車。預期於未來幾年，中國的天然氣汽車和CNG加氣站將步入強勁增長的階段。

有利政策、天然氣基礎建設的巨大投資及越趨豐富的天然氣供應刺激燃氣裝備市場成長。展望未來數年，燃氣裝備市場前景甚為樂觀，為本集團業務茁壯成長奠定穩固基礎。本集團定將努力不懈，憑藉審慎的財務規劃、不斷提升的技術及有效的市場推廣策略，銳意為股東締造最大利益。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本公司行為守則。經本公司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標準進行證券交易。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遵照上市規則書面列明其職權範圍。其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王俊豪先生、高正平先生及壽比南先生，其中王先生已獲委任為主席。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及討論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

買賣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玉鎖先生（主席）、金永生先生（首席執行官）、蔡洪秋先生、趙小文先生、周克興先生及于建潮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趙寶菊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俊豪先生、高正平先生及壽比南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主席
王玉鎖

香港，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四日

本公佈將於聯交所網站登載。二零零六年中期報告亦將於聯交所網站登載，並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